殯葬申辦案件

一次告知單

更新日期：111.9.12目錄

[1、申請晉塔 3](#_Toc532306029)

[2、申請土葬許可 4](#_Toc532306030)

[3、申請起掘證明 5](#_Toc532306031)

[4、申請遷出證明 6](#_Toc532306032)

5、[申請樹葬](#樹葬)．．．．．．．．．．．．．．．．．．．．．.7

1、申請晉塔

壹、先至納骨塔選訂櫃位並填寫申請書。

貳、公所繳款，並檢具下列文件：

一、申請書。

二、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。(身分證或戶口名簿、謄本)

三、亡者身分證明文件影本(身分證或戶口名簿、謄本或死亡證明書)

四、兩者關係如為2等親以上，需附親屬連結之證明文件。

參、開立晉塔許可證。

肆、待晉塔日時，檢驗許可證並登錄後，許予晉塔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慈恩堂 | 骨灰櫃 | 本鎮 | 非本鎮 |
| 15,000元 | 30,000元 |
| 骨骸櫃 | 25,000元 | 50,000元 |
| 樓閤骨灰櫃 | 6,000元 | 12,000元 |
| 懷恩堂 | 骨灰櫃 | 20,000元 | 40,000元 |
| 骨骸櫃 | 30,000元 | 60,000元 |
| 管理費 | 3,000元 |
| 神主牌 | 1,500元 |
| 納骨甕 | 800元 |

**集集鎮公所承辦人聯絡電話：049-2762034轉159陳先生**

2、申請土葬許可

壹、申請文件

一、申請書。

二、身分證明文件影本(身分證或戶口名簿、謄本)。

三、死亡證明書正本。

四、兩者關係如為2等親以上，需附親屬連結之證明文件。

貳、繳交規費

單棺4,000元，每加一棺再加2,000元；外鄉鎮加倍（8,000元）。

參、開立土葬許可證

**集集鎮公所承辦人聯絡電話：049-2762034轉159陳先生**

3、申請起掘證明

壹、申請文件

一、亡者資料（除戶謄本）。

二、申請人身分證明（含與往生親屬關係證明）。

貳、現場現勘及照相。

參、開立起掘證明。

**集集鎮公所承辦人聯絡電話：049-2762034轉159陳先生**

4、申請遷出證明

壹、申請文件

一、亡者資料（除戶謄本）。

二、申請人身分證明。

貳、開立遷出證明

**集集鎮公所承辦人聯絡電話：049-2762034轉159陳先生**

5、申請樹葬

壹、申請文件

一、死亡證明書正本。

二、申請人身分證明（含與往生親屬關係證明）。

三 、骨灰再處理證明(樹葬當日補交)

貳、繳交使用費

本鎮鎮民3,000元；外鄉鎮5,000元。

1、設籍本鎮現役軍人因公或作戰及演習死亡。

2、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。

3、本鎮轄內公共工程中掘出之無人認領或不可考之骨骸。

4、本鎮第三納骨塔挪移至樹葬專區者。

5、本鎮公墓起掘至樹葬專區者。

以上5款免費。

叁、領取載具。